

法治利剑守护绿水青山更美丽

——平南法院筑牢生态保护法治屏障侧记

张滢丹 吴明燕

平南县地处西江流域中上游，这里森林覆盖率达60.6%，绿意盎然，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部达到国家Ⅲ类标准，浔江平南段以“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”入选广西“美丽幸福河湖”。

生态环境事关民生福祉，绿水青山离不开司法护航。

近年来，平南县人民法院创建“法官护青绿”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品牌，积极探索“惩处犯罪+修复性司法实践+社会化综合治理”审执机制，为“绿美龚州”贡献司法力量。

“三合一”归口审判 赋能生态治理

在生态环境保护的司法实践中，该院以专业化审判团队为支点，撬动环资案件审执质效跃升。该院党组统一领导，探索实行刑事、民事、行政“三合一”归口审理，确保专门团队审理专业案件；支持检察机关提起刑事附带民事环境公益诉讼；畅通与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农业农村等行政执法部门的协调沟通，为环境资源案件的专业化审判执行汇聚合力。

王某云伙同陈某等人在未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，开展铝灰提炼铝锭销售经营，非法提炼铝灰超300吨，牟利16.2万元。2023年6月，该院经审理，以污染环境罪判处被告人相应刑罚，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至20万元不等，以“刑责+罚金”的刚性判决强力震慑污染环境、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。

今年4月25日，该院成功执结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罪案件，其中一项判罚为生态修复。判决后，在该院及相关部门共同监督下，被告人莫某向浔江水域平南段投放鱼苗62.7千克。司法力量护航生态治理成为生动实践。

该院党组书记、副院长杨华卿介绍，通过组建环资审判专业团队、设立环资巡回法庭，对辖区环境资源刑事、民事、行政及公益诉讼案件实行“归口审理”，对内整合审执司法资源，统一裁判尺度，对外畅通协作路径，形成生态保护合力，更好地守护绿水青山。2023年以来，该院共受理各类环资案件506件，审结495件。

力促生态修复 助推绿色发展

“我们在环资案件审判中融入修复理念，在提高违法成本的同时，增强法律威慑。采取巡回审理的方式把法治生态理念带到田间地头、老百姓身边，以此强化群众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认识，自觉维护生态环境。”该院综合审判庭庭长覃鸿坚说。

2024年8月21日，该院创新司法实践，首次在浔江水域的渔政船上设立水上巡回审判点，公开审理一起涉环境资源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。被告人莫某在禁渔期间使用禁用渔具捕捞水产品，其行为已构成非法捕捞水产品罪。庭审现场，经法官释法析理，莫某深刻认识到自身错误，自愿当场履行生态修复义务，向浔江水域放流鱼苗32.1千克，以“增殖放流”的方式对受损水体生态进行即时修复。

该院将“司法保护+生态修复”理念贯穿审判执行全过程，在司法实践中寻求“人与自然和



该院积极开展生态保护普法宣传教育，邀请社会各界人士参与公开庭审，增强守法意识。图为庭审后该院法官和学生代表交流有关法律知识。潘文华摄

谐共生”。2023年以来，开展巡回审判8次，判决7案8被告履行环境修复义务，在浔江平南段放流成鱼378千克、幼鱼110多万尾、鱼苗484千克，判决2案5名被告人因杀害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赔偿国家野生动物资源损失45150元。

“一体”保护拓圈 汇聚共治合力

为构建完备的环资司法协作体系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，该县探索建立了河长、林长、警长、检察长、法院院长“五长”协作和公益诉讼机制，让平南法院的审执“朋友圈”进一步扩大。“五长联动”强化审执工作与职能部门的密切联动，健全行政执法与审判执行有效衔接，将行政、司法力量拧成“一股绳”，“一体化”推进环资案件的前期取证、提起诉讼、审判执行、后期修复等工作。

2023年6月，在某工业园区污染环境案中，被告人高某等人在无危废处置资质的情况下，非法提炼铝灰1800余吨，将有毒铝灰渣随意填埋，销售铝锭价值超500万元。案件经该院审理后，不仅让高某等人受到严厉的刑事处罚，更通过司法手段推动被破坏的环境得到及时的修复治理——被告人自愿退出违法所得24.35万元，并缴纳环境修复费用130万元，为受损生态“买单”。

2023年以来，该院审结涉水涉林刑事案件34起、民事案件1起，向行政机关发出涉环境资源司法建议5份，助力源头治理。该县各部凝聚共识，依法履职，促使当事人主动履行环境污染侵权赔偿金、生态修复费等超500万元，让“破坏者担责、修复者受偿”的司法理念转化为真金

推动共建共治 共享生态之美

“环境资源保护的普法形式应多种多样，应该请进来、走出去，让更多的人了解和加入。”该院刑庭庭长黎灿运表示。该院通过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庭审旁听、见证生态修复活动，定期发布生态保护典型案例，送法进村屯（社区、校园）等方式，让生态司法理念走进千家万户，形成人人参与共建、共治、共享的保护机制。

今年4月28日，该院公开审理一起涉嫌危害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罪的案件。来自平南街道四中的师生代表200余人全程旁听这堂特殊的“法治公开课”。不少学生表示，通过庭审，不仅多认识了一种国家保护动物，更明白了保护野生动物就是保护我们生存的家园。

“看起来普普通通一只鸟，没想到是国家珍稀保护动物！”不少群众面对展出的照片纷纷感叹。今年6月5日世界环境日，该院在县城江北公园开展环保主题宣传活动，吸引众多市民前来参与。一些市民参观后表示，对为什么要保护生态环境有了更深的认识，“保护它们，最终受益的是我们”。

从专业化审判到生态修复实践，从部门协作到全民参与，该院正以司法利剑守护绿水青山，为生态环境保护贡献司法力量，让平南县生态名片越擦越亮。2022年平南县被生态环境部评为第六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，2023年在第四届天然氧吧产业发展大会上被授予“中国天然氧吧”称号；2024年该院被授予“全市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先进集体”称号。

贵港中院快速调结一起工伤保险纠纷

贵港讯 “从立案到调解成功速度之快，这样的效率让人暖心。”近日，当事人小王对市中级人民法院“法院+人社”联动化解纠纷机制的高度好评连声称贊。

事情还要从一次意外受伤说起。小王在本地一家电动车企业担任一中心生产组主管，在2023年10月工作时左手中指不慎被机器压伤，虽然前期治疗，仍存在左手中指末节缺损、甲床损伤等症状。围绕后续治疗费用承担及赔偿标准问题，小王与用工单位产生了严重分歧。由于该企业未依法为小王缴纳社会保险，使得小王在事故发生后无法及时得到应有的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，面临巨大的经济压力。为寻求帮助，小王申请工伤认定以获得工伤保险待遇。港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依法认定本次事故已构成工伤事故后，该企业不服，于近日上诉至市中级人民法院，请求撤销工伤认定决定。

立案后，市中级人民法院赔偿办主任黄奔详

细查阅案卷，主动联系各方核实事案情。经了解发现，小王因工受伤，为维权已历经工伤认定、仲裁等程序，至今已历时一年半，付出了较大的时间、精力与经济成本。依照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若用人单位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工伤保险费，劳动者构成工伤的，该工伤保险待遇由用人单位承担。但劳动者需经历工伤认定、劳动能力鉴定、工伤索赔、劳动仲裁甚至法院强制执行等程序才能拿到赔偿金。这些程序若一一经过诉讼推诿，将需要很长的时间，其中还会涉及寻找法律援助、起诉应诉等事宜，让工伤赔付成为一场漫长的“马拉松”式维权。

黄奔认为，这起纠纷事实清楚，促成双方调解更有利于案结事了。该企业经过反复衡量，最终同意尝试调解。黄奔根据这起纠纷的矛盾焦点，邀请了人社部门工作人员共同参与调解。

今年5月26日，一场“多科会诊”调解会正式开始。

（梁微 张耀丽）

覃塘警银联动成功拦截6万元涉诈资金

覃塘讯 近日，覃塘公安分局向中行银行覃塘支行送去感谢信，对该支行协助拦截一起电信网络诈骗行为，为群众避免6万元损失的行动予以高度赞扬和感谢。

今年5月21日上午，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接到紧急线索，称覃塘辖区发生疑似教育类诈骗行为，可能涉及资金6万元。接到线索后，市、区两级反诈中心立即启动联动机制，迅速将线索通报至覃塘区各银行网点，要求加强风险排查。

当日12时30分许，工商银行覃塘支行网点发现异常。一名群众来到柜台要求取现4.8万元，声称用于“办喜事”，银行工作人员仔细询问，察觉到事情不对劲，迅速向公安机关报告。

（卢钰润）

女子遭遇电诈 警察及时拦截

覃塘讯 近日，港北公安及时拦截劝阻一名遭受“线上下单+线下取现+自己送钱”组合式诈骗的群众，避免了经济损失10万元。

据了解，近期，市民梁女士收到一条陌生短信，称只要点击链接下载一个购物APP就可以做任务赚钱。刚好梁女士闲来无事，便点击链接开始做刷单任务。

做了几个任务后，诈骗分子称因梁女士个人原因，导致同一个刷单小组的几个人账户被冻结，需要梁女士继续完成一定金额的刷单任务才可以提现操作。此时，梁女士骑虎难下，抵挡不住诱惑和“队友”催促，开

始加大刷单金额。

6月8日上午，在陆续转了几万元后，因为银行卡限额，梁女士在诈骗分子的诱导下，选择线下取现，欲将10万元现金送到一偏僻地点和“商家”面对面线下交易，以实现提现盈利。

港北公安分局反诈中心民警发现梁女士疑似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后，立即联合相关部门展开核查，并迅速布置拦截工作。当日中午，该中心联合中里派出所在中里乡一小路上将梁女士成功拦截。

在民警的耐心讲解后，梁女士幡然醒悟，连连向民警道谢。

（李颖）

桂平法院：

“三步走”全力打击拒执犯罪

桂平讯 今年以来，桂平市人民法院深入贯彻落实“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”理念，以“激励+惩戒”双轮驱动，纵深推进打击拒执犯罪专项行动，切实维护法律权威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截至5月19日，该院累计拘传40人、拘留37人，移送拒执线索14条，公安机关立案8件，检察机关提起公诉3件，判决1件。

高位统筹，构建“一盘棋”工作格局。该院将打击拒执犯罪列为“一把手工程”，成立由院长挂帅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，出台《打击拒执犯罪实施方案》，整合立案、刑事、执行等部门力量，组建专业化工作专班。通过清单化管理、节点化督办，形成“领导小组统筹、专班牵头推进、部门协同发力”的高效机制，确保专项行动落地见效。

协同联动，凝聚“全链条”打击合力。该院注重在全流程中强化内部部门间的联动，外部与检察院、公安机关的协同配合，联合该院检察院、公安局出台《打击拒执犯罪实施方案》，形成打击拒执犯罪的强大合力。在线索排查中，该院对2018年以来终本案件及信访积案全面筛查，重点核查转移财产、暴力抗执等6类情形，建立“拒执案件库”动态管理；联合该院检察院共同下发

《关于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线索移送的规范指引（试行）》。1—4月，该院接收该市检察院移送拒执线索4条，后经审查移送该市公安局线索3条，立案侦查1件。并联合该院公安局发布《关于建立拒不执行判决裁定被司法拘留、刑事拘留、逮捕协作机制的通知》，对因拒执违法行为和犯罪行为被关押的，由拘留所、看守所民警在24小时内开展首次谈话教育，告知不履行人民法院判决、裁定的法律后果。经过教育，12名被拘留人积极与申请执行人协商并达成和解，法院因此提前解除拘留。

畅通渠道，营造“立体化”震慑氛围。桂平法院不断依托多种形式，通过公布《打击拒执犯罪通告》、发放《预防款、拘留告知书》《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告知书》《责令交出车辆通知书》等，推动“事后惩戒”向“事前警示”转变。同时，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见证执行、公开宣判拒执案，在官方平台推送有关法律法规、执行动态等信息，让更多人了解拒执带来的严重后果；并公开法官联系方式，设立局长接待日和法官接待日，畅通线索举报渠道。今年以来，累计接待群众130余人，收集拒执线索4条，有力推进专项行动。（谢宗昊 邓敏）

平南县多措并举构筑绿色无毒家园

本报讯 （全媒体首席记者陈榕玲 通讯员蒙斯颖）今年以来，平南县以“全民禁毒宣传月”为重要抓手，立足实际，创新形式、拓展阵地，构建起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化的禁毒宣传矩阵，推动禁毒宣传工作从机关到校园，从社区到企业，从线上到线下，实现城乡全覆盖、人群广辐射，打造绿色无毒家园。

高位推动，凝聚全民禁毒强大合力。平南县将禁毒宣传教育作为平安建设的基石工程。6月6日，县委、县政府主要领导出席“全民禁毒宣传月”启动仪式，引领全民参与禁毒宣传。

守正创新，打造特色宣教“平南品牌”。平南县深挖本地文化资源，推动禁毒宣传与本土特色深度融合，实现“润物细无声”的传播效果。4月29日，平南县举行“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”主题禁毒宣传健康跑活动，将禁毒理念融入群众性体育运动，倡导积极健康生活方式。大胆探索文化传承与禁毒宣传的创新结合点，将禁毒知识巧妙融入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“平南牛歌戏”，“非遗+禁毒”两者互相成就，焕发新活力。



为深化全民禁毒教育，切实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禁毒意识，凝聚全民抵制毒品、参与禁毒的强大社会合力，在6月26日国际禁毒日前后，港南公安分局开展了一系列形式多样、别开生面的禁毒宣传活动，让禁毒知识走进百姓生活。图为八塘派出所民警到辖区新安小学开展禁毒宣传活动。

岑泳锦摄

“托关系”找工作 女子被骗4万元

一女子轻信他人所说“找关系，花点钱”就能找到好工作，结果竹篮打水一场空，被骗走4万元。日前，港北区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以“帮忙找工作”为幌子的诈骗案。

2024年2月初，女子汤某听闻被告人黄某有能力帮人安排事业单位的工作，便信以为真，后通过中间人结识了黄某。黄某声称能够帮助汤某在事业单位谋得文职岗位，但需要收取4万元费用，并承诺若安排不成，将在3到6个月内全额退款。2024年2月6日，汤某将4万元现金交给了黄某。然而，黄某收款后将之挥霍一空。此后，汤某通过中间人多次询问工作安排的进展情况，黄某却总是以各种理由推诿搪塞。后汤某一直联系不上黄某，这才意识到被骗了，于是报案。

2024年2月初，女子汤某听闻被告人黄某有能力帮人安排事业单位的工作，便信以为真，后通过中间人结识了黄某。黄某声称能够帮助汤某在事业单位谋得文职岗位，但需要收取4万元费用，并承诺若安排不成，将在3到6个月内全额退款。2024年2月6日，汤某将4万元现金交给了黄某。然而，黄某收款后将之挥霍一空。此后，汤某通过中间人多次询问工作安排的进展情况，黄某却总是以各种理由推诿搪塞。后汤某一直联系不上黄某，这才意识到被骗了，于是报案。

港北法院审理后认为，被告人黄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用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的方法，骗取他人财物，数额较大，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。根据黄某的犯罪事实、性质、情节及对社会的危害程度，该院一审判决黄某犯诈骗罪，判处有期徒刑2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。

法官说法 近年来，因轻信他人通过“找关系”“走后门”就能找到好工作而被骗取钱财的

事件屡见不鲜。不法分子正是利用求职者走捷径的心理，夸大的“办事”能力，营造“能人”人设，以帮忙“安排”工作为借口实施诈骗。广大求职者在找工作时，一定要擦亮眼睛，务必选择正规的求职渠道，避免上当受骗。如遇到有人打着“有关系”的旗号声称能帮忙安排工作，要提高警惕，切勿轻易相信，以免遭受不必要的损失。

法律链接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266条规定：“诈骗公私财物，数额较大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；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；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，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，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。”（梁兆喜 黄丽丽）



协办单位：广西君望律师事务所
地址：港北区荷城路华泰宾馆一幢5楼
电话：0775-4251733